

正大阜新百万头生猪全产业链项目
平安地镇八家子村育肥场第二次公示

旧庙镇哈四村育肥场第二次公示

1、建设项目情况简介

正大阜新百万头生猪全产业链项目——旧庙镇哈四村育肥场位于辽宁省阜新市阜新蒙古族自治县旧庙镇哈四村，主要建设内容为饲养车间、保温通道、综合房、蓄水池、生物处理站、汽车消毒通道等，新建全套养殖及相关设备等配套设施等。项目总投资3008万元，单批饲养育肥猪12000头，年出栏1.7批。建筑面积：12209.99平方米。

2、建设项目对环境可能造成影响的概述

项目运营过程中养殖场的恶臭气体、天然气直燃机燃烧废气、猪舍冲洗废水、车辆清洗消毒废水、生活废水、猪粪便、病死猪、生活垃圾等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具体情况可查阅该项目报告书简本。

3、预防或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要点

(1) 施工期防治措施

按建筑规范要求施工，及时对施工场地洒水降尘；合理布置施工设备，夜间停止施工；产生的施工固废运送到相关管理部门指定的存放地点。

(2) 营运期防治措施

废气：本项目产生直燃机燃烧废气及恶臭气体，猪舍内安装排风机保持良好的通风效果，猪舍及粪污储存池喷洒除臭剂。

通风效果，猪舍及粪污储存池喷洒除臭剂。

废水：本项目废水来源主要是猪舍冲洗废水、车辆冲洗消毒废水和生活污水。猪舍冲洗废水、车辆冲洗废水排入粪污储存池，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定期回用于农田。

噪声：通过厂房隔声、合理布设高噪声设备的平面位置、并设置减振基础、选择低噪声设备等降噪措施。

固体废物：生活垃圾收集至垃圾桶，及时清理外送至垃圾堆放点。病死猪无害化处理；防疫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带走处置；

4、环境影响报告书提出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的要点

建设项目符合国家和行业产业政策要求，不在禁养区范围，符合《阜新市人民政府关于建设畜牧强市的实施意见》。在做好一系列污染防治措施后，建设项目建设在环境保护方面是可行的。

5、征求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

(1)项目周边的人群，以及关心本项目的其他公众。

(2)征求公众意见内容：本次公示主要征求公众对拟建项目所持的态度和理由；工程拟建厂址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的看法；对目前区域范围内主要环境问题的认识，

及该项目建设过程中可能存在的环境问题；重点关心公众与本项目的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

(3)公众参与的目的是收集项目影响范围内的民众对项目建设的观点、要求和愿望，公众如果对建设项目或环评工作的工作程序及工作内容持有异议，请在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与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进行联系。

6、建设单位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阜新蒙古族自治县利民现代农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经理

联系电话：15504452666

7、提出意见方式

公众可通过信件、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或建议。

公示期限：自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

报告书全本下载：<https://pan.baidu.com/s/1CEMJP-JjuJTZwCVRyHG-moQ>

提取码：vo8s

阜新蒙古族自治县利民现代农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1年4月

正大阜新百万头生猪全产业链项目
平安地镇八楼子村育肥场第二次公示

1、建设项目情况简介

正大阜新百万头生猪全产业链项目——平安地镇八楼子村育肥场位于辽宁省阜新市阜新蒙古族自治县平安地镇八楼子村，主要建设内容为饲养车间、保温通道、综合房、蓄水池、生物处理站、汽车消毒通道等，新建全套养殖及相关设备等配套设施等。项目总投资3008万元，单批饲养育肥猪12000头，年出栏1.7批。建筑面积：12209.99平方米。

2、建设项目对环境可能造成影响的概述

项目运营过程中养殖场的恶臭气体、天然气直燃机燃烧废气、猪舍冲洗废水、车辆清洗消毒废水、生活废水、猪粪便、病死猪、生活垃圾等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具体情况可查阅该项目报告书简本。

3、预防或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要点

(1) 施工期防治措施

按建筑规范要求施工，及时对施工场地洒水降尘；合理布置施工设备，夜间停止施工；产生的施工固废运送到相关管理部门指定的存放地点。

(2) 营运期防治措施

废气：本项目产生直燃机燃烧废气及恶臭气体，猪舍内安装排风机保持良好的通风效果，猪舍及粪污储存池喷洒除臭剂。

恶臭气体，猪舍内安装排风机保持良好的通风效果，猪舍及粪污储存池喷洒除臭剂。

废水：本项目废水来源主要是猪舍冲洗废水、车辆冲洗消毒废水和生活污水。猪舍冲洗废水、车辆冲洗废水排入粪污储存池，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定期回用于农田。

噪声：通过厂房隔声、合理布设高噪声设备的平面位置、并设置减振基础、选择低噪声设备等降噪措施。

固体废物：生活垃圾收集至垃圾桶，及时清理外送至垃圾堆放点。病死猪无害化处理；防疫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带走处置；

4、环境影响报告书提出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的要点

建设项目符合国家和行业产业政策要求，不在禁养区范围，符合《阜新市人民政府关于建设畜牧强市的实施意见》。在做好一系列污染防治措施后，建设项目建设在环境保护方面是可行的。

5、征求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

(1)项目周边的人群，以及关心本项目的其他公众。

(2)征求公众意见内容：本次公示主要征求公众对拟建项目所持的态度和理由；工程拟建厂址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的看法；

对目前区域范围内主要环境问题的认识，及该项目建设过程中可能存在的环境问题；重点关心公众与本项目的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

(3)公众参与的目的是收集项目影响范围内的民众对项目建设的观点、要求和愿望，公众如果对建设项目或环评工作的工作程序及工作内容持有异议，请在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与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进行联系。

6、建设单位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阜新蒙古族自治县利民现代农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经理

联系电话：15504452666

7、提出意见方式

公众可通过信件、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或建议。

公示期限：自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

报告书全本下载：https://pan.baidu.com/s/1oTv_FuX0xTRjmsRVj8KCPg

提取码：myy1

阜新蒙古族自治县利民现代农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1年4月

正大阜新百万头生猪全产业链项目
塔营子镇顺发号村育肥场第二次公示

1、建设项目情况简介

正大阜新百万头生猪全产业链项目——塔营子镇顺发号村育肥场位于辽宁省阜新市阜新蒙古族自治县塔营子镇顺发号村，主要建设内容为饲养车间、保温通道、综合房、蓄水池、生物处理站、汽车消毒通道等，新建全套养殖及相关设备等配套设施等。项目总投资3008万元，单批饲养育肥猪12000头，年出栏1.7批。建筑面积：12209.99平方米。

2、建设项目对环境可能造成影响的概述

项目运营过程中养殖场的恶臭气体、天然气直燃机燃烧废气、猪舍冲洗废水、车辆清洗消毒废水、生活废水、猪粪便、病死猪、生活垃圾等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具体情况可查阅该项目报告书简本。

3、预防或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要点

(1) 施工期防治措施

按建筑规范要求施工，及时对施工场地洒水降尘；合理布置施工设备，夜间停止施工；产生的施工固废运送到相关管理部门指定的存放地点。

(2) 营运期防治措施

废气：本项目产生直燃机燃烧废气及恶臭气体，猪舍内安装排风机保持良好的通风效果，猪舍及粪污储存池喷洒除臭剂。

废水：本项目废水来源主要是猪舍冲洗废水、车辆冲洗消毒废水和生活污水。猪舍冲洗废水、车辆冲洗废水排入粪污储存池，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定期回用于农田。

噪声：通过厂房隔声、合理布设高噪声设备的平面位置、并设置减振基础、选择低噪声设备等降噪措施。

固体废物：生活垃圾收集至垃圾桶，及时清理外送至垃圾堆放点。病死猪无害化处理；防疫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带走处置；

4、环境影响报告书提出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的要点

建设项目符合国家和行业产业政策要求，不在禁养区范围，符合《阜新市人民政府关于建设畜牧强市的实施意见》。在做好一系列污染防治措施后，建设项目建设在环境保护方面是可行的。

5、征求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

(1)项目周边的人群，以及关心本项目的其他公众。

(2)征求公众意见内容：本次公示主要征求公众对拟建项目所持的态度和理由；工

程拟建厂址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的看法；对目前区域范围内主要环境问题的认识，及该项目建设过程中可能存在的环境问题；重点关心公众与本项目的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

(3)公众参与的目的是收集项目影响范围内的民众对项目建设的观点、要求和愿望，公众如果对建设项目或环评工作的工作程序及工作内容持有异议，请在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与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进行联系。

6、建设单位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阜新蒙古族自治县利民现代农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经理

联系电话：15504452666

7、提出意见方式

公众可通过信件、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或建议。

公示期限：自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

报告书全本下载：https://pan.baidu.com/s/1c3mFGm-3Fkp78lfr_Mh4g

提取码：2184

阜新蒙古族自治县利民现代农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1年4月

维护公共卫生
净化美化环境